

证券代码：839370 证券简称：合源水务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怀化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3800万元，借款利率不超过年5.5%，期限6个月，实际借款金额、利率及期限以公司与怀化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鉴于关联董事丁继金在怀化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故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怀化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怀化市鹤城区红星北路 130 号

注册地址：怀化市鹤城区红星北路 130 号

注册资本：850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房地产开发经营；危险废物经营；建设工程勘察；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企业总部管理；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资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华

控股股东：怀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怀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蒋电担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丁继金担任怀化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 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关联方为支持公司的良性发展，解决公司资金需求，向公司提供借款。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协商确定，为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

四、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怀化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3800万元，借款利率不超过年5.5%，期限6个月，实际借款金额、利率及期限以公司与怀化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该关联交易为支持公司的良性发展，解决公司资金需求。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交易风险。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经营发展，同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